

梅州市梅江区扶贫工作组

2020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(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类-市级组织实施项目) 资金使用分配情况

按照梅州市财政局《关于安排 2020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（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类-市级组织实施项目）的通知》（梅市财农【2020】52 号）的要求，我局严格按照政策文件要求使用好资金，具体资金安排如下：

- 一、西阳镇新联村建设太阳能光伏扶贫电站 30 万元；
- 二、中国农业银行梅州城区支行扶贫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5 万元；

合计：35 万元

梅州市梅江区扶贫工作组

2020 年 8 月 24 日

